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大股东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的长沙建设机械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8%股权转让给智真国际有限公司已获湖南省商务厅批准。

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长沙建设机械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机院”）通知：湖南省商务厅以湘商外资[2006]39 号文《湖南省商务厅关于长沙建设机械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的批复》对建机院改制进行了批复：同意建机院的投资方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湖南国资委”）持有建机院的 8%股权以人民币 48,233,208 元转让给智真国际有限公司（英文名：Real Smart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简称“智真国际”）；持有的 6.06%股权以人民币 36,536,655.06 元转让给建机院另一投资方长沙一方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方科技”）；持有的 18.04 股权以人民币 108,765,884.04 元转让给长沙合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盛科技”）。同意投资各方于 2006 年 6 月 27 日签订的合资合同和公司章程。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建机院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均为 60,291.51 万元。其中，湖南国资委出资 35,995.68354 万元，占 59.70%；合盛科技出资 10,876.588404 万元，占 18.04%；一方科技出资 7,209.717256 万元，占 11.96%；智真国际出资 4,823.3208 万元，占 8%；湖南省土地资本经营有限公司出资 1,386.2 万元，占 2.30%。

建机院已根据湖南省商务厅的批准证书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其企业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外资比例低于 25%）。经营范围为：各类工程机械、起重运输机械、建设机械、城建机械、城市车辆中的机电一体化产品以及配件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和相关技术服务。

备查文件

- 1、2004 年 11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大股东整体改制的提示性公告》；
- 2、2005 年 11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大股东整体改制进展情况的公告》；
- 3、2006 年 3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大股东整体改制的提示性公告》；
- 4、2006 年 5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大股东整体改制进展情况的公告》；
- 5、《长沙建设机械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作合同》。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6 年 10 月 14 日